

一 过好“选材关”

选材 太重要了！

选材的好坏 关系到作文的成败。无论是谁 只要过不了“选材关”他就休想写出好文章。综观古今中外 那些不朽的名篇佳作，无一不是作者在博采精选题材的前提下进行创作的结晶。《谁是最可爱的人》作为新中国成立以来“常盛不衰”的传统语文教材，已历经五十年，激励着一代又一代青年，它还会世世代代流传下去！魏巍在《我怎样写〈谁是最可爱的人〉》中谈选材的重要作用时写道：“……在朝鲜时，我曾写了一篇《自豪吧，祖国》的通讯，里面写了二十多个我认为最生动的例子，带回来给同志们看了看，感到不好，就没拿出去发表。因为例子堆得太多，好像记帐，哪一个也说得不清楚，不充分。以后写《谁是最可爱的人》，就只选择了几个例子，在写完后又删掉了两个。事实告诉我：用最能代表一般的典型例子来说明本质的东西，给人的印象是清楚明白的，也会是突出的。”这就是对“博采精选”的发人深省的解释。

在历届中考、高考当中，那些经过“百里挑一”被选拔出来的——被阅卷老师赞叹不已的优秀作文试卷，也都首先是力闯“选材关”的佼佼者。令人遗憾的是，无论是平日作文，还是考场答卷，选材失误的现象是较为普遍的。不少同学平日不善于观察、思考事物，积累素材，腹中空空，每到作文时或到考场上，临时乱抓，胡编乱扯，造成选材平平，材料不典型；

或是材料虚假 漏洞百出 或是材料陈旧 毫无新意这样 无论如何是不可能写出好作文的，也是不可取得好成绩的。

要想做到博采精选 过好‘选材关’必须把握标准 做到“三忌”、“三求”。

(一)做到“三忌”

三忌 忌俗、忌假、忌丑

第一 忌俗

这里所说的‘俗’主要是指作文选材的内容陈旧、庸俗、肤浅。

不少同学由于缺乏生活积累，“腹中空空”，每到写作文时，经过一番搜肠刮肚，只能“挤”出一些人人皆知的老材料、死材料。这样写出的作文只能落入俗套——使人看了文章的开头，就知道了结尾，叫人提不起兴趣。

比如 写《我的老师》 多数同学要写小学的老师 在多数同学的笔下 老师的形象都像同一个‘模子’里出来的一样 外貌无特征 举止无个性 要么是“语重心长地谈话”要么是“不顾风雪上门补课”……让读者感到——真是“旧友重逢”啊！

再比如，某年某省的中考作文试题是：以《告诉你一件新鲜事》为题写一封信。大部分考生写农村盖起了新瓦房、光棍汉娶来新媳妇等，因此这些屡见不鲜的题材，失去了新意，反倒透出“俗气”结果文章多被评为三类以下。而有位考生非常注意博采精选，他把几件事摆出来加以比较，最终筛选出了学校聘请学生做校长助理这件新鲜事进行写作，文章顿生新意，

读来让人耳目一新，被评为一类作文试卷。

第二 忌假

这里所说的“假”主要是指作文选材的内容虚假 脱离实际 胡编滥造 以致描写、抒情缺血少肉 言不由衷 甚至漏洞百出 令人生疑 更有甚者“精心”编造情节达到了不顾伦理道德的地步。

比如，1995年某大城市中考语文阅卷老师发现一种怪现象：一些考生在《谢谢您给我的爱》作文里 或写父母离异后，得到了继父 或继母 真挚的爱 或写父亲 或母亲 去世后 得到母亲 或父亲 百倍的关怀 也有写老师呕心沥血 为教育事业献出生命的。这类题材竟占了总数的 9%。调查表明 这些考生的作文大多是胡编滥造的。学生为了获得高分，竟然编造父母离婚 家长、老师死亡的“故事”这不是丧失了起码的伦理意识吗？

再比如，1996年北京市中考的作文试题是划定取材范围，提出写作要求，自己拟题的作文。试题的第一部分是：

“九年义务教育初中阶段的生活即将结束。在这最后两个月里，每位考生都参加了体育加试，进行了初中语文总复习，与家长一起填报了升学志愿。请你从中选取一个方面，自己拟定一个恰当的题目，写一篇记叙文”（“要求”部分从略）

中考结束后，我和不同学校的一些考生谈论作文试题及答卷情况 结果发现作文的“选材”仍然是个“严重”问题——多数考生认为：“初中语文总复习”和“填报升学志愿”没什么可写的，“只能写体育加试了”。我问他们：

“体育加试有什么可写呢？”

“能编点儿。”

“编什么呢？”

“我就写八百米跑的时候 刚跑一半 我肚子疼起来了 后来……”

“我写在立定跳远的关键时刻，我的脚崴了……”

“我没写这些 我主要写心理活动。”

“什么心理活动？”

“在做‘引体向上’时 刚做了三个 我就要坚持不住了 我心里想：一定要坚持，多得一分为一分，说不定最后总分差一分就要多交好多钱呢！……”

“你真是这样想的吗？”

“咳 当时哪有工夫想这些呀！”

……

这些既虚假又肤浅的内容，漏洞百出，苍白无力，谈何说服力、感染力。光是作文的“内容”一项，评分在“三类”以下理所当然。

第三 忌丑

这里所说的丑，指的是作文选材的内容及其所反映的思想不健康、丑陋，让人看不起，使人厌恶。

由于诸多因素的影响和思想教育的削弱，一些中学生胸无大志，不求进取，有的自私懒惰，追求享乐，有的空想空谈，不务“正业”，有的甚至是非不明，美丑不分，等等。这些在他们的作文里不无反映。

比如写《我第一次——》有的写“第一次喝酒”、“第一次

考试作弊、第一次偷拿妈妈的钱等写《假如我——》有的写‘假如我得到了一只‘宝葫芦’我就会叫它为我做作业、答卷、叫它供给我最好的饮料和美食……’有的写‘假如我有了好多好多的钱先买‘山地车’、‘大哥大’再……’等有的写自己在公交车上经过一番‘思想斗争’之后还是决定不给残疾人让座有的作文无病呻吟行文满是‘眼泪、心碎、感伤、寂寞’也有的被‘天王’、‘歌霸’、‘两栖’、‘三栖’传染‘得神魂颠倒、糟蹋母语——什么“你的眼泪让我尝到温柔”什么“我的梦划向你的心海”等等。

再比如,1994年语文高考写作占50分据广东省抽样统计内容项得分最低。考生在作《尝试》这篇作文时所选题材表现出的肤浅和丑陋实在令人惊诧——有的写了学走路、学洗衣服、学煮饭烧菜、学骑车更有甚者写学谈恋爱、学做小偷等等。

凡此种种丑陋的思想、丑陋的言行造成丑陋的作文令人厌恶、令人痛心。

可见作文的选材一旦“沾”上了“俗”、“假”、“丑”其中的一个字就意味着向失败“靠拢”。就好像买来了臭带鱼再怎样添加佐料精心加工做出来的鱼也不会受欢迎——因为臭味难除。

(二)做到“三求”

三求 求新、求真、求美

第一 求新

作文的选材要追求一个“新”字——时代感强为“新”，新颖别致为“新”，平中有奇也为“新”。

一篇优秀的作文总是闪烁着时代的光彩，洋溢着生活的气息。因而要写好作文不仅要努力提高写作技巧，更要把目光对着伟大变革的时代和绚丽多彩的生活。我们的祖国在改革开放的大潮中，科学技术不断进步，社会生产力不断发展，人民的生活水平不断提高，思想观念不断更新，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都取得了辉煌的成果。我们生活在这样一个幸福的时代，处处都会看到“变”，时时都会感到“新”——我们应该从无数个“新变化”、“新感受”中，善于捕捉那些闪烁着时代光彩的具体可感的形象，写出能够深刻反映时代本质，揭示昂扬向上的时代精神的好文章。

在我们的生活中，还会有许许多多稍纵即逝的“闪光点”——街头巷尾的一个精彩“镜头”，电视屏幕前的一场“议论”；公交车上的一段发人深省的“对白”；发生在亲人、邻里间的动人事迹等等——我们应该“扑”上去，及时抓住它，经过自己认真思索，深挖细掘其内涵，也不失为“人无我有”的新颖的作文题材。

常听同学们说：在我们身边都是一些凡人小事，平淡无奇，没什么可写的。是的，很多事物本身确实并不怎么特别新鲜、稀奇，然而，一旦经过作者精细的观察，独特的思考并融入新颖、深刻的主观意识，便闪现出奇异的光彩，平淡之中见新意，就会变“平淡无奇”为“平中有奇”。

下面请仔细阅读一组作文：

“ 摩托车要用骆驼拉 ”

自从改革开放以来 我们的祖国日新月异 人民生活水平也是芝麻开花——节节高。在我家最值得一提的嘛 便是通讯设备的变化。

“ 嘀嘀…… ”爸爸的‘ 摩托罗拉 ’又响了 他从腰带上卸下来 看见上面写着一行字：“ 有急事 速来我家！x x ”于是爸爸夺门而出。对我家来说，这样的事已是司空见惯了，而它又勾起了我对往事的回忆：

记得我小的时候，爸爸有事找同事，可又忙着离不开，于是来到我面前，拿出一块巧克力：“ 给你，去把张叔叔找来，乖。”不！爸爸又拿出了一块：“ 怎么样 想要就去。”我舔了舔嘴唇 想了想 最后还是拿了巧克力 找张叔叔去了。

好景不长 过了两年 我再也得不到类似的奖励了——我家安了电话。一有事，爸爸就用它了，因为它使用起来，既方便 又不吃巧克力了。可不到一年 又变了 爸爸嫌电话不能随身带 随时用 便挎上了 BP 机。那玩意既轻巧又增加男子汉风度 爸爸当然喜欢。他告诉我：“ 你在街上一走 突然，‘ 嘀…… ’BP机响了 别人都以为你是大经理 多够派。”我被说动了心 也幻想着日后抖一抖‘ 派 ’。

前不久，在一则广告中，一个经理与外商洽谈生意，不仅自己不懂外语 旁边也无翻译 这时 有人提醒他说：“ 小王在学英语 ”只见他说了一句‘ 摩托罗拉 ’镜头便飘过十万八千里，来到小王身边 在‘ 嘀…… ’声中小王接到信息 去帮经理谈生

意去了。BP 机与“摩托罗拉”相比自然是小巫见大巫了，于是爸爸得知后，便丢掉了 BP 机，换成了“摩托车要用骆驼拉”（为了记忆，爸爸编的）。唉，真是旧的不去，新的不来呀！

从让儿时的我传递消息到如今用的“摩托罗拉”，时间不太长，但一滴水能映出太阳的光辉，由这个变化，我不仅看到了社会的发展，时代的进步，也看到了我家与改革大潮一起激流勇进。愿将来人们都能“抖抖派”都能挎上“摩托车要用骆驼拉”！

理 解

一提起“球迷”，我便会大发感慨，或是哀叹，或是嘲讽，或是诧异，或是……在我的印象中，球迷也只能和神经质划等号。不是吗？××球迷因主队败北跳楼自杀，××球迷因客场失利而佩带白花，××球迷徒步环球以表挚诚，××球迷终因兴奋过度旧病复发……

我不理解，不理解他们的所做所为用心何苦？但我也许永远不会料到，有一天我会体谅他们，甚至成为广大中国球迷中的一员。

一九九六年三月二十一日。这不寻常的日子将载入中国足球史。

放学刚到家，脚还没站稳呢，表哥后脚就到了，气喘吁吁，汗流满面。

“哟，表哥，您可是无事不登三宝殿呀！”我半开着玩笑说，“不知有何要事？小妹愿助一臂之力。”

“瞧瞧瞧 就你嘴快。我可是被逼无奈呀。今儿晚上中国——韩国 千载难逢 我爸他非不让我看 说什么备战中考 这不……”

我打断表哥的话：“这不 你就一气之下‘离家出走’。真不愧是‘足球老大’ 我就纳闷 这足球有哪门子好 中考都让道，今儿我倒要领教领教。”

盼呀 熬呀 可到了转播时间。可导播却说马来西亚骤降暴雨 比赛延期。

“得 今儿你就别看了 回家呆着吧 反正中国臭脚赢不了……”

“你说什么？”表哥“蹭”地蹦起来；再说我揍你 咱俩打赌 中国输了 你就打我十拳 要是赢了 以后我就老上你这儿看球了。”

“一言为定！”我毫不在乎。

“观众朋友们 观众朋友们 现在我们向您现场直播 96 亚特兰大奥运会亚洲区足球预选赛中国——韩国……”宋世雄那熟悉的话语通过无线电波飞到了我的耳中。

“呀 哥 开始啦！”

我们一人搬了一个小板凳，像幼儿园的娃娃一样坐好。随着一声哨响，全场比赛拉开了序幕。

中、韩两国健儿们冒雨‘作战’。上千名中国啦啦队员现场助威。架势不小。小小足球在队员们脚下滚来滚去，似乎犹豫不决 不知怎么办才好。

“哎呀 怎么是‘五三二’ 气势出不来 让人家压着打 太被动！表哥眼睛直勾勾地盯着电视 嘴还不闲着。

上半场踢了不少时间，比分仍是 0:0。我已经不耐烦了，刚站起身准备去写作业，突听得表哥一声吼叫：“笨蛋，带球上哪儿去了？呀，不好啊，进……进了……”

“进了？嘿，中国还真不赖！”

“是……韩国。”表哥有气无力。

“啊？”我也一屁股瘫在凳子上，“真不争气！”我的心也随着足球在颤动。此后，我简直不知怎样熬过去的，亲眼目睹韩国一个又一个地狂射，表哥哭了，我也哭了。

“四年前，同样的场地，同样的形势——打平即可，几乎同样的比分。为什么？为什么？为什么？晓雪，你打我吧，我是在做梦？”表哥抱头痛哭。

“哥……别哭了。还记得那首《真心英雄》吗？来，我们一起唱：‘在我心中，曾经有一个梦，要用歌声让你忘了所有的痛……’我泣不成声地唱着，极力抑制住自己的沉痛心情。就这样，我一直在唱，用悲痛来唱，唱我会唱的每一支歌。我真正理解了一个球迷的伤感与疯狂。不，他们不是神经失常，他们的心系着的不单单是球，而是——中国，他们期盼的是五星红旗飘扬在异国上空。他们流的是华夏儿女的血，他们淌的是炎黄子孙的泪。因为——他们都是中国人。”

难忘的实验课

实验课上。

一只已被剪掉头部的蛙悬挂在讲台前特制的挂钩上。鲜血从断处汨汨地流淌出来，一滴两滴，三滴……滴在下面的解

剖盘里。剧痛使它的腿拼命地蹬着。一次又一次地将皮肤上沾有稀硫酸的纸片蹬掉……

一支闪光的探针又伸进了蛙的椎管……当再次把蛙悬于钩上 对于稀硫酸的刺激 它不再挣扎。一只蛙 就这样在实验台上默默地死去了……

这 就是检验动物脊髓反射功能的“脊蛙反射实验”。

我在台下默默地看着这一切。虽然不是拿我做实验，可是，我却觉得有一种无形的剧痛折磨着我。我想：蛙该有多么疼，而人类的手段又是多么残忍……

课下，我对生物老师诉说我的感触，她微笑着对我说了一段耐人寻味的话：

“认识，是需要一定代价的。我们人类认识自身，认识世界，没有付出是不行的。你也许会说这很残忍，但是如果没有这种残忍，我们对世界的认识就永远是零。所以说，实验不是残忍 而是需要。好好想一想吧 你会明白的。”说完这番话 生物老师还用手轻轻地在我肩上拍了一下。不知怎的，这时的感觉，全然没有了受到老师鼓励与抚爱的温馨，瞬间变成了一种莫名的恐惧……

晚上回到家，我躺在床上，一闭眼，眼前就浮现出了那只被剪掉头的蛙，那挣扎中的腿……好可怕呀……我越想越觉得疼得慌……我再也忍不住了，我把这个“残忍”的实验一五一十地告诉了妈妈。

妈妈平静地听我讲述着这一。听完，她只是微微一笑，然后把我搂在她的怀里，平和温柔的话语缓缓泻出：“孩子 你的心情妈妈理解。毕竟蛙也是有生命的，它也知道疼——但

是 你也应该明白 你们为什么要做这个实验 目的是什么 通过实验你能学到什么，知道哪些知识，而不是思考蛙该有多么疼 人该有多么残忍。你想想 如果没有实验 人现在所知道的东西是怎样得来的。”

“没有实验?……”

“对，没有实验。”

“这……”我语塞了。

“孩子，妈妈语重心长地对我说：‘我们现在所学的 所知道的任何知识，都是通过实验得来的。离开了实验，我们一无所知。你可怜那只蛙，这是任何一个善良的人所共有的心情。但是妈妈告诉你，你现在所需要的，不是怜悯它，而是应该在实验的过程中仔细观察，学到真知，这样你对得起那只已经死去的蛙。’”

我含着泪点了点头，心中已不再是恐惧，更不是对人类“残忍”的愤怒 而是一种深深的责任。我擦干眼泪，下定决心，在今后的每一次实验中 我会认真负责 仔细观察 学到知识，学到本领，对得起每一只牺牲在实验台上的小动物。

【简评】

读着这几篇作文，便会感到一股股浓重的时代气息和生活气息扑面而来。它们的共同特点是：在选材方面，从不同的角度体现出一个“新”字。

《摩托车要用骆驼拉》这新颖、奇特的命题就横生妙趣，引人入胜。小作者以自己独特的视角及时抓住爸爸在生活中的一句“谐音代用语”——“摩托车要用骆驼拉”勾起回忆 展开联想 以小见大 卒章显志——实在巧妙、新颖。

自家通讯设备的变化——这是一个不少人“人人心中有”的题材，很容易写成一般化的今昔对比，落入平淡无奇的俗套。而本文作者却另辟蹊径，把“变化”和生动、风趣的生活细节融为一体，构思新颖，一线贯穿，使人感到平中有奇，耳目一新。

不少同学写人、记事、绘景、状物，总是停留在“录像”、“录音”的水平——很少精心选材、剪裁；很少深挖细掘其内涵——造成作文平庸、肤浅。《摩》文的小作者能够“用最能代表一般的典型例子来说明本质的东西”。这个“本质”是什么？就是《摩》文最后精彩的点睛之笔——小作者思想感情的合理升华：热情歌颂改革开放，无限憧憬美好未来——这就是作者美好真情的自然袒露，这就是我们崇尚的心灵美。

《理解》一文的小作者紧紧抓住了“3·21”中国足球队再败吉隆坡的电视转播前后的几个典型场面，进行了绘声绘色的描写，表达了对中国球迷从“不解”到“理解”的一片真情，感人肺腑，催人泪下。最为精彩的是文章最后的点睛之笔——自然而绝妙的使主题得到了升华。这样的题材，这样的描写，让人感到既熟悉又新奇。

“实验课”本来是司空见惯的作文题材，但是，《难忘的实验课》一文的小作者却从一个新颖的角度观察“脊蛙反射实验”，并着重写了自己独特的感受：从看着断头蹬腿的蛙，“觉得有一种无形的剧痛折磨着我”，发出“对人类‘残忍’的愤怒”，到认识到“实验——是人类认识自身，认识世界的需要”，进而感到自己心中“一种深深的责任”……这是一个十四岁的少年笔下的真事、真情、真心，这是一种善良、纯真的感情和思想的

升华——这就是把平平常常的题材写出了新意，可谓“平中有奇”吧！

第二 求真

作文的选材，贵在一个“真”字——写真人，选真事，表真情，说真话——这是写好作文的前提条件。

真实是文章的生命。老老实实反映实际生活，表达真情实感的文章才是好文章。

在《九年义务教育全日制初级中学语文教学大纲》（以下简称《大纲》）的“写作训练”要求中，明确提出：“记事写人内容具体有真情实感”。在近年的中考作文“评分标准”里，也对作文“内容”一项侧重提出了“有真情实感”的要求。这里突出强调“真情实感”，十分必要——一方面，教育、引导同学们既要老老实实做人，又要老老实实作文；另一方面，要把作文的“教”与“学”引向一条追求实事求是、崇尚真情的健康发展的轨道。

我们要从自己的切身经历和独特感受中，选择那些曾经使自己激动过的事物或情景，写进自己的作文中，才有可能使具体的描叙和自己的真情得到内在的融合——做到情真意浓。这样，才能打动别人，才能令人信服。

下面，请仔细阅读一组作文：

家乡一绝

我的家乡在历史悠久的古城通州，到过这里的人大都品尝过“小楼烧鲶鱼”、“大顺斋糖火烧”，这天下独有的美味，但通

州更有一种鲜为人知的美味小吃，那就是——锅蒸“毛蛋”。

毛蛋也叫毛鸡蛋，它是鸡蛋在孵化过程中筛选下来的鸡蛋。把这些取来的鸡蛋洗净，放在铝锅或高压锅内急火猛蒸，待熟透后转入文火，这时便可趁热随拿随吃了。第一次到通州的外乡人你可在春、秋、冬季节里常常看到在马路边、树荫下或是围着白色围裙的老大娘或是头戴卫生帽的大嫂三三两两稳坐在小马扎上，身旁是一具自制的节煤火炉，上边的蒸锅里在徐徐冒着热气，嘴里好听的叫卖着：“毛蛋，毛蛋热乎的。”毛蛋据说是补品，天热吃了会上火，所以夏季就很难看到它了。

没吃过毛蛋的人第一次吃首先会望而生畏。记得我第一次吃，打开蛋壳看是一层绒绒小毛，不禁有些恐惧，在同伴的鼓励下，在上面轻轻的洒了少许盐末，终于拿出“第一个吃螃蟹的人”的勇气，眼一闭一下把它吞进嘴里，立即拼命的嚼了起来。一股特有的香味一下子充斥喉头、鼻尖，慢慢的不觉竟咽进了肚里。接下去不用同伴让，自己就会说：“再来一个。”

如果你时常光顾毛蛋小摊，就会发觉个中三味。毛鸡蛋孵化一段时间没成雏形的叫“水子”，吃起来像皮蛋，这算是下品。孵化已成形的次之，这种越嚼越香。而最可口的是要成形而未成形的，有个专用名词——“半花半果”这算是上品，口感、香味俱佳，倘若遇之，那只有兴奋得“嚎啕”了。

在吃毛蛋的季节，你若来到通州，便会看到三五成群的小伙子，举止文雅的姑娘将自行车放在路边选购毛蛋。看摊的老奶奶会把锅盖一掀，顾客们会伸手自己来拿，一边吹着被烫得发疼的手，一边把精盐洒在上面，随剥随吃，嘴里还不住的叫

好。临了，还要带上一袋回家，直看得没见过这世面的外地客人目瞪口呆。据说，吃过毛蛋的人再吃什么山珍海味也会食之无味。所以远方的亲朋来了，毛蛋只有最后压轴才能拿上来。毛蛋这种小吃独特的香味会食之不忘，离开通州几十年重返故里的游子都会沿街寻找当年的美味；据说有个华侨回到通州 当天就问友人 现在还有没有毛蛋。

“金杯烟 毛鸡蛋 通州城里转。”现在随着生活水平的提高，金杯烟已没有人抽了，可毛鸡蛋却经久不衰，并有越吃越火的趋势。想必这种当年经济困难时期，人们偶尔充饥而演化来的食品自然会有内在的科学奥秘，据说新一代“鸡胚营养儿童补品”就是借鉴了毛蛋的原理。随着科学的发展，真菌已经走上了餐桌 那么 也许有一天 家乡这一绝——毛蛋 会走上全世界人的餐桌，成为真正的大众补品。

给爸爸妈妈的一封信

亲爱的爸、妈：

你们好！

说来有些惭愧 这是儿子 14 年来第一次给您们写信。我想，也许是因为心里有太多的话要向您们吐露。

爸爸，您还记得吗？小时候我总爱让您背着我在马路上散步，趴在您宽厚的脊背上，我总爱探出头在地上找自己的影子 却怎么也找不到 殊不知 它已被您那高大的影子包围 融在里面了。在我心中 您就像是“保护神”只要有您在 我就会有一种安全感。

妈妈 您仍记得吗 ?小时候我总爱在晚上为劳累一天的您捶腰揉肩，偶尔在那浓密的黑发中看到一丝白发，便立刻拔掉，不让您看见，因为在我心中，您永远是最年轻最美丽的女人。

如今 我已经 14 岁了 步入了“ 青年 ”的行列。我长大了，但与此同时，我也发现在您们和我之间，开始有了分歧：每当我沉浸在摇滚乐激烈的节奏中时，您们总是说听这种音乐没好处，随即塞给我一盘民乐磁带；当我对崇拜的球星、乐队津津乐道地评论时，您们却又告诫我少管别人的事，先搞好自己的学习才是最重要的；当我捧着小说沉湎于故事情节中时，您们却又说这是“ 闲书 ”少看……这种例子很多、很多。真的 我开始认为在我们之间没有了共同语言，您们根本不理解我，于是 我开始和您们顶嘴 以维护我的“ 权益 ”。我们之间似乎有着一一条不可逾越的“ 沟 ”。

直到那天，我和几个朋友偶然谈到自己的父母，没想到大家竟是“ 统一战线 ”纷纷大发牢骚。可就在这牢骚中 我分明听到了一个低低的声音：“ 我爸妈老了 ”，我的心猛地颤了一下 我敢肯定别人也听见了 因为大家都没了声 我开始想 在父母面前，自己是不是做错了什么……

那天晚上，我主动收拾碗筷。妈妈，我听到了您欣喜不已地对爸爸说：“ 儿子长大了。”我鼻子一酸 连忙抹去泪水。真的，爸爸妈妈，我似乎一下子体会到了您们的心，您们对我付出了无私的爱，所希望得到的不就是我对这份爱的理解吗？我感到了深深的自责 真的 我为自己的自私而羞愧。

爸爸 当我又和您一起散步时 发现您那原本挺直的脊背